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68)

2016年度業績公佈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初步綜合業績，該綜合業績摘錄自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並已經審計的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

一、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元)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資產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8,572,685,245	8,401,751,637
應收票據		26,400,000	22,770,000
應收賬款	2	124,647,040	117,990,987
預付款項		51,806,259	44,392,821
應收利息		71,557,290	148,581,416
其他應收款		233,843,886	200,675,954
存貨		2,412,442,780	2,182,435,136
其他流動資產		1,116,181,886	768,741,109
流動資產合計		12,609,564,386	11,887,339,060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08,642	608,642
長期股權投資		379,530,915	1,507,745,095
投資性房地產		24,946,020	25,512,148
固定資產		11,447,611,540	9,896,905,884
在建工程		193,446,726	287,469,734
固定資產清理		1,158,936	6,571,007
無形資產		2,974,746,773	2,707,099,617
商譽		1,307,103,982	1,307,103,982
長期待攤費用		39,921,000	39,86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2,209,554	769,158,717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310,013	65,214,38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467,594,101	16,613,251,068
資產總計		30,077,158,487	28,500,590,128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02,341,000	810,387,282
應付票據		307,516,920	100,141,631
應付賬款	3	2,049,229,359	2,590,986,856
預收款項		1,320,882,187	1,000,313,388
應付職工薪酬		988,416,962	925,629,768
應交稅費		396,466,643	261,889,152
應付利息		737,291	1,486,051
其他應付款		4,918,819,305	4,061,298,404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376,372	856,189

流動負債合計

10,284,786,039 9,752,988,721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376,480	1,711,800
專項應付款		175,014,368	251,632,082
遞延收益		1,948,814,560	1,656,652,129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538,957,516	537,725,9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9,069,955	133,868,381

非流動負債合計

2,913,232,879 2,581,590,357

負債合計

13,198,018,918 12,334,579,078

股東權益

股本		1,350,982,795	1,350,982,795
資本公積	4	3,444,189,700	4,075,078,879
其他綜合收益		(50,149,422)	(20,326,159)
盈餘公積		1,400,704,380	1,400,704,380
一般風險準備		142,496,409	106,025,418
未分配利潤	5	10,025,728,867	9,545,596,72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6,313,952,729 16,458,062,033

少數股東權益

565,186,840 (292,050,983)

股東權益合計

16,879,139,569 16,166,011,05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0,077,158,487 28,500,590,128

合併利潤表

	附註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營業收入	7	26,106,343,738	27,634,686,040
減：營業成本	7	(15,265,279,542)	(17,192,101,695)
税金及附加	8	(2,231,364,935)	(2,030,394,346)
銷售費用		(6,029,439,233)	(5,904,539,236)
管理費用		(1,340,543,211)	(1,412,435,528)
財務費用 — 淨額		257,408,345	299,597,521
資產減值損失		(7,842,038)	(2,062,375)
加：投資收益	9	150,969,732	462,412,814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 投資損失		(5,214,764)	(4,562,375)
二、營業利潤		1,640,252,856	1,855,163,195
加：營業外收入	10	721,492,323	558,817,491
其中：非流動資產處置利得		1,460,219	29,048,431
減：營業外支出	10	(238,303,414)	(139,158,284)
其中：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		(225,003,832)	(130,560,143)
三、利潤總額		2,123,441,765	2,274,822,402
減：所得稅費用	11	(1,017,743,313)	(662,778,888)
四、淨利潤		1,105,698,452	1,612,043,51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043,486,428	1,713,128,882
少數股東損益		62,212,024	(101,085,368)
五、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29,823,263)	(30,366,503)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 淨額			
以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的變動		(18,142,000)	(18,513,000)
以後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權益法下在被投資單位以後將重分類 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額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51,552 (11,732,815)	(76,953) (11,776,550)
六、綜合收益總額		1,075,875,189	1,581,677,01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1,013,663,165	1,682,762,379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62,212,024	(101,085,368)
七、每股收益	12		
基本每股收益		0.772	1.268
稀釋每股收益		0.772	1.268

附註：

1 財務報表的編制基礎

本財務報表按照財政部於2006年2月15日及以後期間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 — 基本準則》、各項具體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以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15號 — 財務報告的一般規定》的披露規定編制。

本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制。

2 應收賬款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應收賬款	317,973,385	313,868,670
減：壞賬準備	(193,326,345)	(195,877,683)
	<u>124,647,040</u>	<u>117,990,987</u>

本集團大部分的國內銷售以預收款的方式進行，其餘銷售則以信用證或銀行承兌匯票的方式或者給予客戶30-100天的信用期。

應收賬款按其入賬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六個月以內	122,294,348	117,065,349
六個月到一年	2,413,781	545,871
一到二年	119,200	814,122
二到三年	757,264	110,102
三到四年	110,102	—
四到五年	—	605,020
五年以上	192,278,690	194,728,206
	<u>317,973,385</u>	<u>313,868,670</u>

應收賬款主要依據業務發生日期入賬，按入賬日期列示的賬齡與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賬齡基本一致。

3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按其入賬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一年以內	2,004,393,279	2,537,240,826
一到二年	19,396,936	32,294,411
二到三年	8,170,856	4,354,162
三年以上	17,268,288	17,097,457
	<u>2,049,229,359</u>	<u>2,590,986,856</u>

4 資本公積

	2015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6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i)	3,987,557,061	—	(630,894,091)	3,356,662,970
其他資本公積 —	87,521,818	4,912	—	87,526,730
權益法核算的被投資單位 除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 以外的其他權益變動	(10,206,170)	4,912	—	(10,201,258)
原制度資本公積轉入	93,338,214	—	—	93,338,214
其他	4,389,774	—	—	4,389,774
	<u>4,075,078,879</u>	<u>4,912</u>	<u>(630,894,091)</u>	<u>3,444,189,700</u>

(i) 如附註15(3)所述，本公司本年向三得利(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三得利公司」)購買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島啤酒(上海)實業有限公司(「上海實業公司」)剩餘50%股權。購買少數股權分攤的對價高於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自購買日開始持續計算的淨資產份額的差額人民幣630,894,091元沖減資本公積。

5 未分配利潤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潤	9,545,596,720	8,663,818,498
加：本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1,043,486,428	1,713,128,882
減：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184,364,91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36,470,991)	(39,043,491)
應付普通股股利	(526,883,290)	(607,942,258)
年末未分配利潤	<u>10,025,728,867</u>	<u>9,545,596,720</u>

6 股息

根據2016年6月16日股東大會決議，本公司向全體股東派發2015年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39元(含稅)，按照已發行股份1,350,982,795股計算，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526,883,290元(2015年派發2014年股利：每股人民幣0.45元(含稅)，按照已發行股份1,350,982,795股計算，共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607,942,258元)。

根據2017年3月30日董事會決議，董事會提議本公司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35元(含稅)，按照已發行股份1,350,982,795股計算，擬派發現金股利共計人民幣472,843,978元，上述提議尚待股東大會批准。

7 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營業務收入	25,818,250,498	27,208,444,414
其他業務收入	288,093,240	426,241,626
	<u>26,106,343,738</u>	<u>27,634,686,040</u>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營業務成本	(15,077,843,363)	(16,923,832,300)
其他業務成本	(187,436,179)	(268,269,395)
	<u>(15,265,279,542)</u>	<u>(17,192,101,695)</u>

8 税金及附加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消費稅	1,674,008,091	1,612,404,507
城市維護建設稅	244,743,638	234,423,796
教育費附加	186,905,531	176,805,013
土地使用稅	48,662,811	—
房產稅	39,219,747	—
印花稅	18,219,672	—
其他	19,605,445	6,761,030
	<u>2,231,364,935</u>	<u>2,030,394,346</u>

9 投資收益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權益法核算的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5,214,764)	(4,562,375)
處置子公司產生的投資收益	—	444,819,94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在持有期間取得的投資收益	158,905	153,492
與三得利公司交易事項對投資收益的影響(附註 15(2)(b))	129,787,586	—
投資理財產品及國債逆回購業務收益	26,238,005	21,701,751
其他	—	299,998
	<u>150,969,732</u>	<u>462,412,814</u>

本集團不存在投資收益匯回的重大限制。

10 營業外收入及營業外支出

(a) 營業外收入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補助	517,095,475	511,057,423
與三得利公司交易事項對營業外收入的影響(附註 15(2)(a))	177,701,522	—
無法支付的債務收入	5,047,551	6,313,169
罰款收入	4,736,486	1,150,588
非流動資產處置利得	1,460,219	29,048,431
其中：固定資產處置利得	1,460,219	29,048,431
其他	15,451,070	11,247,880
	<u>721,492,323</u>	<u>558,817,491</u>

(b) 營業外支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動資產處置損失	225,003,832	130,560,143
其中：固定資產處置損失	132,635,738	94,980,905
無形資產處置損失	92,368,094	35,579,238
賠償金、違約金及滯納金	1,517,369	1,311,162
捐贈支出	613,655	858,051
罰款支出	393,495	1,191,933
其他	10,775,063	5,236,995
	<u>238,303,414</u>	<u>139,158,284</u>

11 所得稅費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05,461,851	733,633,312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3,540,729	3,018,132
按稅法及相關規定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 澳門所得補充稅	865,372	1,099,448
遞延所得稅	(292,124,639)	(74,972,004)
	<u>1,017,743,313</u>	<u>662,778,888</u>

11 所得稅費用(續)

將基於合併利潤表的利潤總額採用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調節為所得稅費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潤總額	<u>2,123,441,765</u>	<u>2,274,822,402</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529,064,666	566,309,444
視同銷售調整及不得扣除的成本、費用和損失的影響	53,437,240	4,218,971
補交所得稅(i)	338,876,455	—
免稅影響	(90,343,163)	(13,549,529)
使用前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影響	(28,430,550)	(53,594,226)
當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42,821,036	43,324,129
當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	<u>172,317,629</u>	<u>116,070,099</u>
所得稅費用	<u><u>1,017,743,313</u></u>	<u><u>662,778,888</u></u>

(i) 本公司現接到青島市稅務機關的通知，就本公司2007年之前年度適用已到期稅收優惠稅率而產生的所得稅差異人民幣338,876,455元予以繳納，本公司已計提並計入本年度的所得稅費用。

(1)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本集團內其他於中國成立及營運的子公司本年度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2) 香港利得稅及澳門所得補充稅

香港利得稅根據本年度估計的應納稅所得額按16.5%之稅率計算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根據本年度估計的應納稅收益按照累進稅率計算繳納，累進稅率為3%-12%。

12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母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6年度	2015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1,043,486,428	1,713,128,882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350,982,795</u>	<u>1,350,982,795</u>
基本每股收益	<u>0.772</u>	<u>1.268</u>
其中：		
— 持續經營基本每股收益：	0.772	1.268

(b) 稀釋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以根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調整後的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調整後的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2016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2015年度：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等於基本每股收益。

13 分部信息

因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和銷售啤酒，本集團的報告分部是在不同地區經營的業務單元。由於各地區需要不同的市場戰略，本集團分別獨立管理各個報告分部的生產經營活動，分別評價其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並評價其業績。

本集團之子公司青島啤酒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財務公司」)主要業務為對成員單位辦理理財和代理收付等金融業務。由於業務特徵不相似，本集團獨立管理財務公司的經營活動，單獨評價其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並評價其業績。

13 分部信息(續)

本集團有以下七個報告分部：

- 山東地區分部，負責在山東及周邊地區生產並銷售啤酒
- 華南地區分部，負責在華南地區生產並銷售啤酒
- 華北地區分部，負責在華北地區生產並銷售啤酒
- 華東地區分部，負責在華東地區生產並銷售啤酒
- 東南地區分部，負責在東南地區生產並銷售啤酒
- 港澳及其他海外地區，負責在港澳及其他海外地區銷售啤酒
- 財務公司，負責為成員單位辦理理財和交易款項收付等金融業務

分部間轉移價格按雙方協議價作為定價基礎。

資產根據分部的經營以及資產的所在位置進行分配，負債根據分部的經營進行分配，間接歸屬於各分部的費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間進行分配。

(a) 2016年度及2016年12月31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山東地區	華南地區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東南地區	港澳及其他 海外地區	財務公司	未分配金額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對外交易收入	13,779,050,791	3,292,461,433	4,214,930,052	2,770,479,695	1,445,523,051	598,725,462	3,193,069	1,980,185	—	26,106,343,738
分部間交易收入	2,636,349,130	480,840,888	1,074,508,734	123,303,372	10,726,493	162,899,924	50,707,579	600,767	(4,539,936,887)	—
營業成本	(10,148,236,962)	(2,349,822,819)	(3,481,106,499)	(2,167,456,124)	(1,080,653,200)	(515,735,035)	(169,974)	(875,877)	4,478,776,948	(15,265,279,542)
銷售費用	(3,130,174,462)	(989,476,948)	(612,762,597)	(757,345,302)	(392,689,500)	(146,990,424)	—	—	—	(6,029,439,233)
利息收入	29,428,851	13,675,992	29,069,916	3,766,645	2,966,845	961,861	275,588,083	52,699,071	(125,426,137)	282,731,127
利息費用	(19,751,768)	(8,988,909)	(19,081,692)	(22,040,172)	—	(4,486,100)	(128,787,053)	—	189,673,506	(13,462,188)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	—	—	—	—	—	—	(5,214,764)	—	(5,214,764)
資產減值損失	(3,715,222)	(609,801)	(591,117)	(1,194,755)	(1,574,628)	(46,191)	(5,162,637)	(839,324)	5,891,637	(7,842,038)
折舊費和攤銷費	(508,693,828)	(189,647,728)	(211,147,018)	(143,945,087)	(39,587,042)	(2,469,808)	(971,323)	(55,569,386)	—	(1,152,031,220)
利潤/(虧損)總額	1,808,922,020	(8,801,225)	759,884,607	(414,949,521)	(83,030,366)	105,633,444	217,741,254	(272,965,859)	11,007,411	2,123,441,765
所得稅費用	(717,643,220)	(12,464,386)	(208,345,993)	(5,443,280)	(1,050,755)	(24,135,293)	(54,556,246)	—	5,895,860	(1,017,743,313)
淨利潤/(虧損)	1,091,278,800	(21,265,611)	551,538,614	(420,392,801)	(84,081,121)	81,498,151	163,185,008	(272,965,859)	16,903,271	1,105,698,452
資產總額	11,498,978,803	4,439,575,889	5,776,346,339	3,327,587,133	900,114,749	680,624,013	10,170,188,267	5,390,162,109	(12,106,418,815)	30,077,158,487
負債總額	6,452,698,020	1,821,713,586	4,051,904,558	2,294,101,058	464,505,353	819,257,630	8,850,070,106	498,294,745	(12,054,526,138)	13,198,018,918
折舊費和推銷費以外的 其他非現金費用	10,694,200	438,716	6,640,832	298,704	15,524	—	—	—	—	18,087,976
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長期股權 投資	—	—	—	—	—	—	—	379,530,915	—	379,530,915
非流動資產增加額 ^(j)	220,754,582	194,250,727	279,331,059	2,373,501,817	33,210,980	1,929,235	308,715	49,792,327	(29,689,832)	3,123,389,610

(i)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長期股權投資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13 分部信息(續)

(b) 2015年度及2015年12月31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山東地區	華南地區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東南地區	港澳及其他 海外地區	財務公司	未分配金額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對外交易收入	13,879,320,963	3,897,629,068	4,175,305,898	2,791,751,756	2,361,332,805	521,019,539	7,090,439	1,235,572	—	27,634,686,040
分部間交易收入	2,409,239,282	367,148,144	1,230,524,967	158,795,127	96,647,998	136,623,354	44,333,105	522,386	(4,443,834,363)	—
營業成本	(10,422,223,784)	(2,731,461,698)	(3,753,714,890)	(2,580,654,489)	(1,647,398,764)	(466,551,547)	(857,223)	(980,273)	4,411,740,973	(17,192,101,695)
銷售費用	(2,903,216,351)	(896,675,114)	(515,609,310)	(771,367,698)	(685,431,043)	(132,239,720)	—	—	—	(5,904,539,236)
利息收入	32,471,846	17,051,525	38,341,478	1,423,945	8,453,697	1,282,409	312,677,989	63,002,048	(138,131,804)	336,573,133
利息費用	(16,247,266)	(7,416,500)	(23,983,522)	(11,201,897)	(9,412,213)	(5,167,345)	(143,050,534)	—	207,495,591	(8,983,686)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損失	—	—	—	—	—	—	—	(4,562,375)	—	(4,562,375)
資產減值轉回/(損失)	410,047	(1,704,329)	(144,128)	116,575	(1,246,431)	20,861	(1,919,763)	26,634,189	(24,229,396)	(2,062,375)
折舊費和攤銷費	(426,915,496)	(201,828,380)	(192,373,441)	(20,141,897)	(71,774,863)	(2,559,829)	(1,160,002)	(48,594,301)	—	(965,348,209)
利潤/(虧損)總額	1,642,093,566	119,959,379	568,188,479	(477,140,939)	(39,215,938)	54,573,287	234,462,433	157,522,512	14,379,623	2,274,822,402
所得稅費用	(430,127,308)	(52,102,265)	(135,177,876)	14,864,093	13,436,339	(11,891,193)	(58,720,749)	—	(3,059,929)	(662,778,888)
淨利潤/(虧損)	1,211,966,258	67,857,114	433,010,603	(462,276,846)	(25,779,599)	42,682,094	175,741,684	157,522,512	11,319,694	1,612,043,514
資產總額	11,275,923,045	4,369,906,866	5,253,710,545	472,166,928	1,850,291,719	639,489,966	8,640,128,102	5,730,710,815	(9,731,737,858)	28,500,590,128
負債總額	5,245,399,475	1,678,424,615	3,602,888,045	1,961,942,945	862,107,223	771,626,167	7,484,780,186	431,515,081	(9,704,104,659)	12,334,579,078
折舊費和攤銷費以外的 其他非現金費用	12,212,909	699,196	8,710,344	130,964	279,542	—	—	—	—	22,032,955
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長期股權 投資	—	—	—	—	—	—	—	1,507,745,095	—	1,507,745,095
非流動資產增加額(j)	395,236,305	167,527,198	421,095,932	12,373,385	80,489,739	2,199,444	502,400	59,582,307	(51,946,886)	1,087,059,824

(i)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長期股權投資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集團在國內及其他國家和地區的對外交易收入總額，以及本集團位於國內及其他國家和地區的除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總額列示如下：

對外交易收入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中國大陸地區	25,462,663,314	27,079,863,084
中國香港及澳門	259,073,170	256,705,161
其他海外地區	384,607,254	298,117,795
	<u>26,106,343,738</u>	<u>27,634,686,040</u>
非流動資產總額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地區	16,413,141,266	15,832,510,231
中國香港及澳門	11,634,639	10,973,478
	<u>16,424,775,905</u>	<u>15,843,483,709</u>

14 資本性支出承諾事項

已簽約而尚不必在資產負債表上列示的資本性支出承諾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房屋建築物及機器設備	<u>142,242,441</u>	<u>353,124,460</u>

15 與三得利公司交易事項

(1) 事項背景

根據本公司與三得利公司於2015年10月18日簽署的《股權轉讓及商標技術使用許可框架協議》及2016年10月27日簽署的《股權轉讓及商標技術使用許可框架協議補充協議》，本公司以最終對價人民幣675,311,059元受讓三得利公司持有的本公司之聯營企業青島啤酒(上海)投資有限公司(「上海投資公司」)50%股權和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實業公司50%股權。

對於收購上海投資公司50%股權和上海實業公司50%股權的交易為一攬子交易，交易購買日均為本公司與三得利公司確認的交割日2016年3月28日。經第三方評估師青島天和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評估的兩項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為人民幣1,051,582,100元，產生總折價人民幣376,271,041元。

基於一攬子交易的判斷，總交易對價應在購買的兩項股權之間進行分攤。每項股權交易分攤的對價應在各自的股權公允價值基礎上，按照正常化企業價值的相對比例分攤的折價進行調整而確定，具體如下：

	上海投資公司	上海實業公司	合計
購買的50%股權的公允價值	1,235,084,500	(183,502,400)	1,051,582,100
減：總折價分攤金額	<u>(357,457,489)</u>	<u>(18,813,552)</u>	<u>(376,271,041)</u>
分攤的對價	<u>877,627,011</u>	<u>(202,315,952)</u>	<u>675,311,059</u>

15 與三得利公司交易事項(續)

(2) 多次交易分步實現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

本公司原持有上海投資公司50%股權，而表決權比例為44.44%，系因為上海投資公司相關活動的決策由董事會作出，其董事會成員共9名，本公司有權派出4名，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故對其原按權益法核算。於2016年3月28日，本公司向三得利公司收購了其持有的上海投資公司50%股權，從而合計持有上海投資公司100%股權，上海投資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

(a) 合併成本及商譽的確認情況如下：

取得的100%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	2,290,413,033
減：合併成本 —	(2,112,711,511)
分攤的對價(附註15(1))	(877,627,011)
購買日之前原持有的50%股權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	(1,235,084,500)

負商譽(營業外收入)(附註10(a)) 177,701,522

(b) 對購買日之前原持有的50%股權按照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情況如下：

購買日之前原持有的50%股權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	1,235,084,500
減：原持有的50%股權的賬面價值	(1,105,296,914)

重新計量產生的利得(投資收益)(附註9) 129,787,586

(3) 購買子公司少數股權

本公司原持有上海實業公司50%股權，而表決權比例為55.56%，系因為上海實業公司相關活動的決策由董事會作出，其董事會成員共9名，本公司有權派出5名，能控制上海實業公司，故將其作為子公司核算。於2016年3月28日，本公司向三得利公司收購了其持有的上海實業公司剩餘50%股權。上海實業公司成為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該交易的影響如下：

購買成本 — 分攤的對價(附註15(1))	(202,315,952)
減：交易日取得的按新取得50%股權比例計算確定應享有子公司自合併日開始持續計算的可辨認負的淨資產份額	833,210,043
沖減資本公積(附註4(i))	<u>630,894,091</u>

二、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報告期內業績回顧和公司核心競爭力分析

1、發展戰略和經營計劃進展說明

2016年中國啤酒市場經過連續兩年下滑後，市場消費仍面臨較大的壓力，啤酒行業全年實現產量4,506萬千升，同比下降0.1%（數據來源：國家統計局），中高端餐飲消費不振和異常的氣候對啤酒銷售均產生了不利的影響。下半年行業下滑幅度收窄，但波動性下行壓力依然較大，行業復蘇緩慢。伴隨消費者對啤酒產品需求多元化帶來的市場消費結構性升級，以及外資啤酒和進口啤酒在國內市場銷量的增加，使啤酒企業在品牌、品種和渠道等方面的競爭更加激烈。

面對嚴峻的市場競爭形勢和啤酒行業產能過剩、銷量負增長的市場形勢，本公司在董事會的帶領下，著眼長遠，堅持實施「能力支撐品牌帶動下的發展戰略」，夯實公司有質量、可持續發展的基礎；同時立足當下，在報告期內以「穩增長，調結構」積極應對中國啤酒行業下行壓力和市場新形勢的挑戰，積極推進企業發展方式轉型、加快產品結構調整升級、持續深化精細化管理等各項有效措施，提高價值鏈整體運行效率，鞏固和提升了公司市場競爭實力。2016年公司共實現啤酒銷量792萬千升，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61.06億元；主要受公司補繳2007年以前年度所得稅稅款差異的影響，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人民幣10.43億元。

報告期內，公司積極致力於國內外市場的開拓。結合國家「一帶一路」發展戰略的實施，公司加大了沿海、沿黃河市場戰略帶的建設，依托現有生產基地充分發揮產銷協同效應，著力打造具有品牌影響力、盈利能力和市場佔有率的基地市場。通過鞏固拓展沿海、沿黃河流域的優勢市場，為公司未來可持續發展擴大戰略縱深，構建青島啤酒「一縱一橫」戰略市場佈局奠定了堅實基礎。

公司持續推進省級市場及大城市基地市場建設，加大成長性市場的開發、整合力度，積極佈局新興市場，使公司全國性戰略佈局更趨完善。山東、陝西等傳統優勢市場繼續保持健康發展態勢，輻射帶動周邊區域市場銷量提升；華南、華東等區域市場經過市場結構整合和資源聚焦，不斷提升了區域市場營銷運作和市場掌控能力。

在海外市場本公司充分發揮品牌和品質優勢開展青島啤酒全球品牌推廣活動，聚焦區域影響力實施精準投入，著力圍繞市場進入、消費者觸達、消費場景營造、消費頻次四個戰略主題實施品牌傳播和營銷，打造提升青島啤酒高端品牌形象。公司發揮經銷商本土資源優勢，通過完善產品組合、包裝形象升級等舉措拉動銷量增長。2016年公司在海外市場已行銷全球94個國家和地區，銷量同比增長11.6%。

公司不斷推進和完善「大客戶+微觀運營」的營銷模式，積極培育戰略性經銷商。目前公司在全國市場已擁有15,924家經銷商，建立了覆蓋全國主要市場的龐大銷售網絡。通過完善經銷商溝通機制，提高經銷商業務協同性，進一步完善銷售網絡和渠道覆蓋，提高對終端客戶的掌控能力和區域市場的分銷能力。公司還創新營銷模式，根據移動互聯網時代的營銷新模式，構建了「互聯網+」渠道體系，建立了官方旗艦店+官方商城+網上零售商+分銷專營店的立體化電子商務渠道體系，搭建了自有電商渠道，上綫移動端「青島啤酒微信商城」、「APP青啤快購」，多渠道滿足了互聯網時代消費者的購買需求和消費體驗，對公司特色新商業模式的打造及新特產品的發展起到了積極推動作用。

面對國內啤酒市場消費升級，啤酒市場消費多元化、個性化的新趨勢，公司繼續推進實施「青島啤酒主品牌+嶗山啤酒第二品牌」的品牌戰略，以品牌帶動品類發展，加快品牌、品種結構的優化與調整，加快向以聽裝啤酒和精釀產品為代表的高附加值產品的轉型升級，鞏固和加強在中高端產品市場的競爭優勢。2016年公司主品牌青島啤酒共實現銷量381萬千升，其中奧古特、鴻運當頭、經典1903、純生啤酒等高端產品共實現銷量163萬千升，保持了在國內中高端市場的領先地位。同時，公司以消費者為中心實施產品創新，積極培育及研發戰略性新產品和新特產品，成功開發上市了青島啤酒皮爾森、全麥白啤、原漿桶啤等順應消費

新趨勢的特色化產品，為消費者提供了豐富、多元的產品體驗，形成了更加完善的產品組合，以品類優勢打造主流產品和新特產品的差異化競爭優勢，引領了產品消費升級，保持了高品質、差異化的產品競爭力。

在品牌傳播上，公司通過「四位一體」的品牌傳播模式，圍繞體育營銷、音樂營銷、事件營銷積極拓展與消費者互動交流渠道，開展豐富的品牌推廣活動。2016年公司借助歐洲杯足球賽和裏約奧運會等重大體育賽事的舉辦，加大了品牌推廣和市場投入力度；通過贊助亞洲足球俱樂部冠軍聯賽、中國CBA籃球聯賽等年輕人喜愛的體育活動，聘請著名影星黃曉明擔任青島純生啤酒形象代言人並全面升級純生系列產品上市等一系列推廣措施，在消費者中著力提升青島啤酒年輕化、時尚化的新形象。報告期內，公司還借助青島國際啤酒節和全國主題性促銷活動與消費者互動並助力銷售，全面提升青島啤酒在消費者中的認可度和喜好度。

2、 核心競爭力分析

公司擁有的「青島啤酒」品牌是我國首批十大馳名商標之一，在國內外市場具有強大的品牌影響力和較高的知名度，2016年，青島啤酒以1168.75億元的品牌價值繼續保持中國啤酒行業品牌價值第一（世界品牌實驗室發佈），公司第二啤酒品牌「嶗山啤酒」的品牌價值亦達155.76億元，區域市場知名度和競爭力也在連年提高，滿足了不同層次的市場消費需求。

公司作為中國歷史最悠久的啤酒生產企業，高度重視產品質量，青島啤酒產品多次在國內外質量評比中榮獲冠軍，並在國內外消費者中獲得了廣泛的好評。近年來通過不斷改造完善，使公司的主要生產設備裝備達到國際先進水平，並通過對原料、工藝、技術、操作流程等方面的強化管理和控制，保障了食品安全和產品的高品質，也提升了產品的口味一致性。

公司擁有啤酒行業唯一的國家重點實驗室，擁有國內一流的研發平台，高水平的研發團隊，以及國內領先的基礎研究能力，並形成了多項自主知識產權的核心技術，保持了公司在國內啤酒市場的技術領先水平。近年來公司推出的「青島啤酒奧古特、青島啤酒鴻運當頭、青島啤酒經典1903、全麥白啤、炫奇果啤、棗味黑啤、桶裝原漿啤酒、青島啤酒皮爾森等一系列具有鮮明特色、符合市場需求的新產品，引領了消費潮流，進一步提升了公司品牌形象。

公司以「大客戶+微觀運營」的營銷模式不斷強化市場推廣力度和深化市場銷售網絡，推進廠商協同運營、優化營銷價值鏈環節分工，不斷提高對終端客戶的維護和掌控能力，鞏固和提高在基地市場的優勢地位和新興市場的佔有率。

(二) 未來展望

1、 行業競爭格局和發展趨勢

2016年中國經濟保持了總體平穩、穩中向好的發展態勢，居民消費價格指數溫和上漲，但消費市場整體仍表現疲弱，中高端餐飲消費不振和異常的氣候對啤酒銷售均產生了不利的影響，銷量繼續呈現下滑態勢，行業復蘇緩慢。

作為一個充分競爭的傳統行業，經過幾十年的快速發展，中國啤酒市場銷量已穩居世界第一，人均消費量也已達世界人均水平。目前中國前五大啤酒企業已占市場近80%的份額，外資啤酒和進口啤酒在國內市場銷量的增加，亦使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劇。

國內啤酒行業總體已進入低速增長的「新常態」，產能過剩，市場競爭由產能、規模的擴張轉向以質量型、差異化為主的競爭，增長和發展必須依靠自身運營能力和創新能力的提高。同時，消費升級以及消費者需求的多元化帶來的啤酒市場消費結構轉變，使行業增速分化明顯，以精釀啤酒、特色啤酒和進口啤酒為代表的高端產品市場不斷提升，並保持良好的發展勢頭。

目前國內啤酒市場仍以餐飲等即飲市場為主導。餐飲消費市場當中，大眾餐飲市場有所增長，但中高端餐飲市場啤酒產品銷售仍存在較大壓力。同時面向家庭消費為主的以易拉罐、小瓶酒和精釀產品為代表的部分中高端產品，保持了良好發展態勢，而成熟的電子商務應用也為家庭啤酒消費帶來了方便、快捷的選擇方式。

當前中國啤酒人均消費量和平均價格較歐美等發達國家仍具有相當差距，隨著中國經濟的持續穩定增長，將加快國內啤酒行業的產業結構升級，帶動產品結構和價格的提升，產品結構的優化和提升已成為行業發展的主旋律。

我們認為：中國啤酒市場仍是全球最大和最具發展潛力的市場，未來在行業利潤水平和銷量上仍具有相當的提升空間，我們對啤酒行業和公司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2、 公司發展戰略

公司將繼續堅持實施「能力支撐品牌帶動下的發展戰略」，著力推進發展方式轉型，加快結構調整步伐。在建設和鞏固核心基地市場、突破新興市場，努力穩定國內市場份額的基礎上，致力於產品結構的優化提升和管理提升，充分發揮青島啤酒的品牌和品質優勢，以消費者為中心提升差異化競爭優勢，以差異化競爭戰略在國內中高端市場不斷取得新的增長。

3、 年度經營計劃

國內啤酒市場經過近三年的持續調整後，目前隨著中國經濟的不斷發展，已出現了企穩回升的跡象。儘管外資啤酒在中國啤酒市場仍在加大投資及市場推廣的力度，對本公司及其他國產高端產品形成了較強的挑戰，但啤酒行業的復蘇和消費升級將給具有品牌和規模優勢的國內啤酒企業帶來更多的機會。

本公司將抓住機遇，充分發揮青島啤酒品牌和品質的優勢，穩中求進，努力拼搏，力爭使本公司的銷量實現高於國內啤酒行業增長率兩個百分點的目標。

公司將繼續積極開拓國內外市場，堅持發展沿海、沿黃河流域優勢市場，重點推進城市基地市場的建設，同時充分發揮現有產能的利用效率，通過技改推進產品升級和結構升級，保持公司在國內中高端市場的領先地位。

公司將繼續整合資源，不斷完善營銷渠道和網絡、創新營銷方式，加快銷售網絡一體化進程建設，建立最具競爭力的渠道網絡和銷售運作模式，通過推進實施市場一體化整合著力提升營銷效率、深度和協同性，以營銷效率的提升帶動銷量、產品結構和收入不斷增長。

公司將繼續圍繞「四位一體」的市場推廣模式，以深化體育營銷和音樂營銷為主綫，優化資源配置，全面提升品牌的國際化、年輕化和時尚化形象；通過新產品開發、產品結構調整持續優化品牌、品種結構，以品牌帶動品類發展，加快向高附加值產品的轉型升級及加大推廣力度；推進現代渠道發展及鞏固電商渠道優勢，實現綫上、綫下資源共享和優勢互補。

2017年是公司董事會、監事會換屆之年，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將率領廣大員工，乘行業復蘇和國企改革的東風，努力推進各項改革，按照公司既定的發展戰略，充分發揮品牌優勢，不斷提高青啤的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再鑄輝煌。

4、 可能面臨的經營風險

作為充分競爭的傳統行業，在國內經濟增長放緩和行業產能過剩、銷量增長壓力較大的形勢下，國內啤酒市場國際化競爭進一步加劇，未來公司可能面臨的主要經營風險包括：

- (1) 由於國內經濟增速放緩，雖然大眾餐飲市場有所增長，但中高端餐飲市場仍未回升，可能導致國內啤酒市場復蘇緩慢，影響短期銷量和收入。
- (2) 隨著外資啤酒和進口啤酒在國內市場銷量的增加，行業競爭加劇，主要啤酒企業之間的競爭在範圍和力度上可能會進一步升級。

- (3) 由於市場競爭壓力，啤酒企業為提高產能利用率加大促銷力度，使廣告、促銷等市場費用持續增長。
- (4) 由於啤酒生產原材料和人工成本持續上漲帶來壓力，對公司盈利形成影響。
- (5) 替代品(進口啤酒、白酒、葡萄酒、預調酒等)發展迅速，侵蝕國內啤酒市場份額。

三、股本

- 1、 報告期內，本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本結構未發生變化。
- 2、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四、建議派發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本公司末期股息，每股現金人民幣0.35元(含稅)。派息建議須經本公司2016年度股東年會審議批准。末期股息預期於2017年7月28日派發予股東。有關公司H股股東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期間，本公司將在另行公佈的股東年會通告中載列。

五、企業管治

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公司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有關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將載於本公司2016年年報。

六、審計與內控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審計與內控委員會，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本集團經審計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審計與內控委員會審閱。

七、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普華永道」)已就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普華永道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聘用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普華永道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八、重大事項

1、報告期內公司收購股權交易情況

根據本公司與三得利公司於2015年10月18日簽訂的《股權轉讓及商標技術使用許可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本公司受讓三得利公司擁有的上海投資公司50%股權和上海實業公司50%股權，交易對價以人民幣822,912,001元為基礎，並根據框架協議約定的價格調整因素調整確定。

2016年10月27日，協議雙方簽署關於框架協議的補充協議，雙方確認，股權轉讓價格調減金額為人民幣147,600,942元，本次股權轉讓的最終價款為人民幣675,311,059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股權轉讓價款合計人民幣648,311,059元。

於報告期內，上海投資公司和上海實業公司成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該兩筆股權交易影響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增加約30,749萬元，其中一是由於收購上海投資公司股權使其成為控股子公司而形成的負商譽計入營業外收入約17,770萬元，二是原持有上海投資公司股權的賬面成本與其公允價值之差計入投資收益約12,979萬元；另由於收購上海實業公司少數股權使得資本公積減少約63,089萬元。

收購三得利公司所持股權可消除原來兩個合資公司之間的持續關聯交易。同時，為本公司進一步整合華東區域市場，增強一體化運營能力，發揮協同效應，奠定了堅實基礎。

2、 公司補繳2007年以前年度所得稅優惠稅率執行差異稅款事項

本公司於2017年3月21日在香港交易所網站上載公告，該公告稱公司接獲青島市稅務機關的通知，要求繳納2007年之前年度所得稅優惠稅率執行差異約33,888萬元人民幣。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07年7月5日及2008年4月16日有關所得稅優惠政策調整事宜之公告及自2007年年報開始的歷年年報財務報表中的附註，本公司於當中披露稅務機關對於2007年度之前就應用已到期稅收優惠稅率所產生的所得稅差異的處理尚未有定論。

根據青島市稅務機關的通知，本公司就2007年度之前就應用上述已到期稅收優惠稅率而產生的所得稅差異33,888萬元予以繳納，本公司已計提並計入2016年度的所得稅費用。

3、 其他事項

- (1) 經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批准，本公司及青島啤酒香港貿易有限公司（「香港公司」）於2016年4月向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島市分行（「中國銀行」）提交了《授信額度安排與切分申請書》，通過中國銀行以境內授信額度切分的方式，將公司在中國銀行的授信額度切分3.3億元人民幣給香港公司使用，公司為該筆授信切分提供反擔保；對由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向香港公司發放貸款人民幣本金為266,546,800元（原幣港幣338,000,000元），辦理展期一年，展期至2017年5月4日。
- (2) 經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審議批准，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財務公司開展了理財產品業務。報告期內，財務公司已累計購買理財產品人民幣318,000萬元，實現到期理財收益人民幣2,605萬元。截止報告期末，上述理財產品已有27筆到期，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賬；其他10筆尚未到期。

4、 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涉及新發生的任何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明波

中華人民共和國·青島

2017年3月30日

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董事：

執行董事： 孫明波先生(董事長)、黃克興先生、樊偉先生、于竹明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杉浦康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學政先生、于增彪先生、賁聖林先生、蔣敏先生